

证券代码：831588

证券简称：山川秀美

主办券商：恒泰长财证券

山川秀美生态环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4月28日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年4月17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杜东晖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高管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董事会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总经理对2025年工作进行了总结，形成《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议案内容：

依据公司董事会 2025 年度工作的实际情况，董事会就 2025 年度的工作进行了总结和汇报，并形成《2025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和保密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本次年度报告及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各项规定，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报告客观地反映了公司 2025 年度的财务及经营状况，并由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中兴华审字（2026）第 00011578 号《审计报告》。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依据公司经审计确认的各项财务指标和财务数据，财务部门就 2025 年年度的工作进行了总结和汇报，并形成了《2025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依据公司 2026 年的经营规划和目标，财务部门对 2026 年的财务工作做了预算和汇总，并形成了《2026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利润分配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6 年度经营计划，为保证公司经营对流动资金的需求，更好的兼顾股东长远利益，公司 2025 年度利润拟不进行分配，也不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结余的未分配利润将结转至下年度参加公司运营。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同意报出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山川秀美生态环境工程股份有

限公司财务报表，公允的反映了公司 2025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同意报出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及中国证监会有关要求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拟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继续提供审计服务。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九）审议《关于预计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预计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6-005）。

2.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杜东晖、杜东红、苏仲敏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提请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审议事项详见于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的《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5-008）。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山川秀美生态环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山川秀美生态环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8 日